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19-037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展望及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铜陵有色	股票代码	0006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和平	陈茵	
办公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西楼	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西楼	
电话	0562-5860159	0562-5860149	
电子信箱	tlyswhp@126.com	chenzhuojob@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6,859,478,870.56	40,721,640,432.42	40,713,924,979.95	1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3,875,483.03	412,122,620.93	413,123,950.94	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9,308,525.84	385,346,659.80	385,652,983.43	-1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4,138,138.85	-709,862,140.37	-705,133,651.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	0.039	0.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	0.039	0.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2.36%	2.35%	下降了0.0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8,554,076,782.87	46,986,176,118.08	46,986,176,118.08	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931,687,350.83	17,928,085,686.15	17,928,085,686.15	0.0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8,0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53%	3,845,746,464	64,981,949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二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	324,909,747	324,909,747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有色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3%	287,189,263	287,189,263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1%	180,505,415	180,505,415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江新解冠付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险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135,839,94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103,880,564			
#吴壮才	境内自然人	0.83%	87,584,472			
#珠海横琴星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73,000,000			
上海彤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72,202,166	72,202,166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一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9%	62,047,6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铜陵有色员工持股计划、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二号、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彤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参与非公开发行成为前十名股东,股份限售期36个月,自2017年1月18日至2020年1月18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吴壮才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7,584,472股;股东珠海横琴星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3,0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全球经济贸易形势依然严峻,中美贸易关系持续摩擦,铜市场受宏观经济因素影响较大,铜价呈现一定程度震荡下滑。铜矿供应扰动加大,铜精矿加工费走低;硫酸价格保持相对稳定;黄金、白银价格持续走强。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以新发展理念指导生产经营,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努力厚植发展新优势,全力降本增效,不断提高生产经营效率,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上半年主要产品产量完成情况:自产铜精矿含铜量2.73万吨,同比增长4.20%;阴极铜70.76万吨,同比增长8.84%;硫酸214.52万吨,同比增长8.24%;黄金5,138千克,同比增长10.52%;白银178.16吨,同比增长3.36%;铁精矿18.36万吨、硫精矿35.50万吨、铁球团53.90万吨;铜加工材17.31万吨,同比增长4.85%,其中:铜箔完成17,826吨,同比增长11.94%,铜板带完成22,376吨,同比增长3.37%,铜杆完成92,282吨,同比增长8.08%。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8.59亿元,利润总额71,17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41,388万元;经营现金流净额19.64亿元;期末公司总资产485.5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179.32亿元,资产负债率59.82%。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注销孙公司金隆铜业(铜陵)协力保全有限公司,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签署:

杨军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19-032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在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前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于2019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应出席会议董事12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2人,其中4名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杨军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龚华东先生、徐五七先生、胡新付先生、丁士启先生、周俊先生在表决该议案时,进行了回避,与会的6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请参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八届十五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会专字[2019]6579号)。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龚华东先生、徐五七先生、胡新付先生、丁士启先生、周俊先生在表决该议案时,进行了回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19-033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十次监事会于2019年8月2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明勇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7人,实际出席监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监事会认为:经审阅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制的《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报告的结论符合实际情况,公司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是可控的,对风险评估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19-035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真实反映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子公司对截至2019年6月30日应收款项、存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计提额	转销或核销额	计提依据
坏账准备	1,441.88		资产负债表日按应用风险组合和个别认定法确定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19,042.88	29,591.30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20,484.76	29,591.30	

二、计提减值准备情况的说明

(一)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1,441.88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已有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预期存在较大的收回风险,公司为真实反映2019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

(二)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9,042.88万元,转销29,591.30万元。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销,转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484.76万元,转销和核销资产减值准备29,591.30万元,上述因素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9,106.54万元。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19-036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内容

1、关联交易概述

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建铜冠”)是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控股”)控股子公司,有色控股持有中铁建铜冠70%股权,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铁建铜冠30%股权。中铁建铜冠旗下主要资产为厄瓜多尔米拉多铜矿,米拉多铜矿位于厄瓜多尔萨莫拉-钦奇佩省,该矿由中铁建铜冠在厄瓜多尔投资设立的ECUACORRIENTE S.A.公司(简称“ECSA”)运营,中铁建铜冠间接持有ECSA公司100%股权。

2019年7月18日,米拉多铜矿正式投产,主要产品为铜精矿,该矿一期达产后预计可年采选矿石2000万吨,年产铜(金属量)9.6万吨。目前,公司铜精矿自给率不足4%,铜原料主要依赖进口,是国内最大的铜精矿进口企业。ECSA公司米拉多铜矿投产后,其生产的铜精矿将向公司销售,构成关联交易。

2、董事会表决情况

2019年8月29日,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军先生、龚华东先生、徐五七先生、胡新付先生、丁士启先生、周俊先生在表决该议案时,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同意的独立意见。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涉及的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新增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交易类别	业务内容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	2019年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采购铜原料	ECUACORRIENTE S.A.	市场价格	不超过50,000	0	0

上一年度及截止披露日,公司与中铁建铜冠及ECSA公司均未发生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ECUACORRIENTE S.A.概况

(1)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厄瓜多尔

(3)法定代表人:胡建东

(4)注册资本:30,598.64万美元

(5)经营范围:矿山经营业务、自然资源开采业务。

2、财务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ECSA总资产135,467.59万美元,净资产56,898.66 万美元,2019年半年度营业收入0万美元,尚未有产品出售。

3、关联关系

ECSA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有色控股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采购关联方ECSA公司的铜原料执行市场公允价,结算方式均采用货币资金结算。

四、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规范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2019年8月29日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授权公司经营层与关联方根据实际情况签署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合同。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发生的交易。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为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可能性,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因正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并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关联交易的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不会造成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损害。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9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全体人员就公司2019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现对该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为真实反映截止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半年度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484.76万元,转销和核销资产减值准备29,591.30万元,公允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监事签字:

、 、 陈明勇 汪农生 解硕荣 、 、 张忠义 王习庆 、 魏安祥 、 邹贤季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深交所和《证券法》第68条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作为公司的监事会成员,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我们认为: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公司各项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的制定与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通知、召开、表决等均符合法定程序,并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依法规范运作,无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董事及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认真仔细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认为: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政法规及国家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所编制的定期报告及《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监事签署:

、 、 陈明勇 汪农生 解硕荣 、 、 张忠义 王习庆 、 魏安祥 、 邹贤季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9日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八届十五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通过对公司资料进行查阅、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等方式,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有关规定情况进行了全面了解,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审慎查验,现发表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1、专项说明

(1)公司除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外,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对外担保履行了程序。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2、独立意见

(1)公司2019年1至6月新增对外担保履行了程序,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45,000万元,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21,0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属于子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合理利用的需要,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正常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与有色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金融业务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要求,作为铜陵有色独立董事,对公司与有色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金融业务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公司委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色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风险评估报告,该报告充分反映了有色财务公司截止到2019年6月30日的经营资质、内部控制、经营管理和风险管理状况,未发现有色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有色财务公司的资金是安全的,公司与有色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是可控的。

三、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发生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事项的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对公司董事会提供的关于2019年上半年金融衍生品交易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对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实施、决策程序及实际交易情况等进行了核查,现就公司2019年上半年发生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期货保值方面:

为了确保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在内控制度中制订并完善了《境外期货交易风险控制的管理规定》、《期货交易管理制度》,制度中对期货财务结算、保证金管理、实物交割货款的回收及管理和实物异地库存的管理等方面工作均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利用衍生金融工具通过套期保值锁定国有利润,规避和减少由于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有:

1、严格控制衍生金融交易的规模,合理计划和安排使用保证金。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利用期货市场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严禁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2、公司的相关管理制度已明确了套期保值业务的职责分工与审批流程,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监督机制,通过加强业务流程、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的风险控制,设立专门的风险控制岗位,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等多种措施控制风险,能够有效控制操作风险。

3、公司已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能够满足期货业务操作需要。根据上述情况,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的人员具有多年操作经验,对市场及业务较为熟悉,能够有效控制操作风险。

外汇交易方面:

1、为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保持稳健经营,公司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该业务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已建立了《公司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资金交易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风险可控。该项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独立董事关于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潘立生、王昶、汪莉、刘放来认为:我们通过对公司资料进行查阅、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等方式,并审慎查验有关材料,对公司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如下:

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我们事先核实了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新增关联方暨2019年度新增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的可能性,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因正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并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关联交易的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不会造成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损害。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独立董事:

、 、 、潘立生 刘放来 汪 莉 王 昶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会专字[2019]6579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会专字[2019]6579号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财务公司”)管理层对2019年6月30日与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相关的风险评估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资料,建立金并合理设计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是有色财务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有色财务公司管理层所做的与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相关的风险评估说明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核过程中,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有色财务公司与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相关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情况,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

二、有色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未发现有色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有色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

本报告仅供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上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使用。未经书面许可,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19年6月30日的风险评估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8月20日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的风险评估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10]478号《中国银监会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批准,于2010年10月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由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股份”)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其中有色集团出资21,000万元(其中美元5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70%;有色股份出资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30%。公司于2010年10月20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16H234070001),并于2010年10月25日在铜陵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号340700000051726)。

2013年4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0,000万元,由有色股份和有色集团分别出资6,000万元和14,000万元。至此有色财务公司实收资本及注册资本增至50,000万元,其中:有色集团出资3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00%,有色股份出资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

2018年7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0,000万元,由有色股份和有色集团分别出资9,000万元和21,000万元。至此有色财务公司实收资本及注册资本增至80,000万元,其中:有色集团出资5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00%,有色股份出资2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许可经营项目:经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二、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科学规范。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对董事会负责的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公司总经理及其经营班子对财务公司行使经营权,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信贷审核委员会,并根据业务发展以及相互监督、相互牵制的要求设有结算业务部、计划财务部、信贷业务部、综合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和稽核部等六个部门,构建了前台、中台、后台分离的三道工作程序和风险防控体系,公司组织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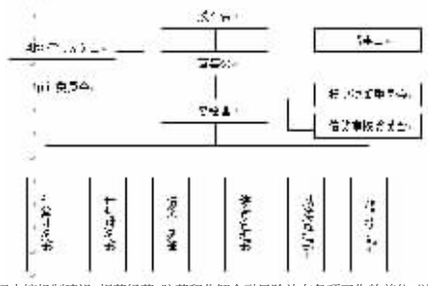

公司将加强内控机制建设、规范经营、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以培养员工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与专业素质及提高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作为基础,通过加强和完善内部稽核、培养教育、考核和激励机制等各项制度,全面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公司编制完成了《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由风险控制委员会组织,各部门、机构在其职责范围内建立风险评估体系和项目责任管理制度,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不同的风险控制制度、标准化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职责分离、相互监督,对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三)控制活动

1、资金管理

公司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业务管理办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账户管理办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操作流程,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

(1)资金计划管理方面

公司业务经营严格遵循《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资产负债管理要求,通过制定和实施资金计划管理、同业资金拆借管理等制度,保证公司资金的安全性、效益性和流动性。

(2)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

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3)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

成员单位在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登入公司结算平台网上提交指令及通过向公司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在保证数据安全性的前提下,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通畅。

每日营业终了,结算业务部将业务数据向计划财务部传递交账,计划财务部据以及时记账,交叉复核,保证入账及时、准确,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并将资金核算纳入到公司整体财务管理中。

为降低风险,公司将支票、预留银行财务章和预留银行名章交予不同人员分管,并禁止将财务章带出单位使用。

(4)对外融资方面

拆出资金前,由计划财务部根据资金充裕程度和银行间同业拆借的行情,提出拆出申请,报经总经理签批后,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系统上或银行间场外拆借市场进行拆出资金报价。拆出资金到期后,由计划财务部计算拆出利息收入,及时收回拆出资金本息。

当公司发生短期资金不足时,由计划财务部提出资金拆入申请,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后,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或者银行间场外拆借市场拆入资金,根据市场情况确定拆借利率。拆借到期后,计划财务部提前准备好资金头寸,计算应付利息,经公司总经理批准后,下达资金调拨通知书交结算业务部办理划款。

2、信贷业务控制

公司从事信贷业务的对象仅限于有色集团的成员单位。公司信贷业务的内控重点是防止和降低信贷风险,提高信贷资产质量,优化信贷资产结构,建立有效的内部风险防范制度,为此,公司根据各类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了《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内部授信业务管理办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客户信用评级办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客户担保业务管理办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商业汇票贴现管理办法》、《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商业汇票承兑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司各类业务操作流程,建立了以风险评估和控制为核心的信贷风险管理制度。

(1)对外担保管理方面

公司将对外担保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执行过程中,坚持严格程序、责权统一、控制风险的原则。在对担保管理时,严格执行业务台账制度、跟踪监控制度等担保业务日常管理制度,切实防范经营风险。

(2)票据承兑方面

商业汇票承兑纳入公司统一授信管理,公司信贷业务部按照统一授信管理要求建立承兑台账记录授信使用情况,并保管承兑协议及相应的担保合同;风险管理部负责授信额度使用的监控;计划财务部按照资产负债比例管理要求对承兑业务实行总量监控;结算业务部负责按照有权人审批意见签发承兑汇票,并安排专人保管承兑汇票空白凭证和汇票专用章,各部门各司其职,相互监督。

(3)票据贴现方面

商业汇票贴现业务纳入公司信贷资产总量并在资产负债比例内考核,公司信贷业务部是接受贴现业务申请的部门、结算业务部是贴现业务的操作部门、风险管理部是对贴现业务进行审查和风险监控的部门。商业汇票贴现由信贷业务部、风险管理部、结算业务部相互配合,各司其职。

3、投资业务控制

公司尚未取得对外投资业务资格。

4、内部稽核控制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由对董事会负责的审计委员会对内部审计进行指导、监督,由稽核部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

公司制定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对公司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稽核部负责公司内部稽核业务,针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风险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及时向管理层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5、信息系统控制

公司信息系统依托有色集团信息网络搭建,主要包括公司网上资金结算业务系统。公司使用的应用软件是由北京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发的资金管理系统,并由其提供后续服务支持。

信息系统按业务模块分装在各业务部门,公司电脑系统运转正常,与九恒星软件兼容较好。在风险防范及安全措施方面,公司采取包括为公司局域网配置主边界防火墙、银行防火墙等措施,确保公司网络安全。在实务操作过程中,公司采取由总经理授予操作人员在所管辖的业务范围内的操作权限、采取系统操作